

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释义

本文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赛隆股份/股份公司/公司/ 本公司	指	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赛隆有限/有限公司	指	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赛隆股份的前身
西北院	指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工投集团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义禧	指	陕西省义禧循环经济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海创投资	指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嘉思特	指	嘉思特华剑医疗器材（天津）有限公司
渭南基金	指	渭南市科技创新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西安熙元	指	西安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国中	指	国中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西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瑞浩至诚	指	广东瑞浩至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宸玥	指	嘉兴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资聚隆	指	陕西金资聚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隆同创	指	西安赛隆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合明粹	指	共青城泰合明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同创	指	嘉兴同创明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亿盛汇	指	西安亿盛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佳禾	指	西安佳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君宜	指	陕西君宜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镭融	指	青岛镭融高端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州盈桉	指	扬州盈桉增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隆企管	指	西安赛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泽诺	指	西安泽诺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一) 2013年3月，赛隆有限成立

2013年3月27日赛隆有限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西北院出资3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0%，其中以实物出资120万元，无形资产出资180万元；朱纪磊以货币出资26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6%；汪强兵以货币出资26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6%；葛渊出资18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18%，其中以货币出资60万元，无形资产出资120万元。上述120万元无形资产系西北院用于奖励给科研成果的完成人及成果转化的主要实施者。赛隆有限设立时，形成了无形资产量化至个人的分配方案。2015年12月，西北院出具关于《赛隆公司、赛福斯公司、瑞鑫科公司及九洲公司无形资产分配的批复》（西色院发[2015]158号），同意赛隆有限的无形资产分配方案。

2012年12月31日，陕西省财政厅作出《关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出资设立公司的函》（陕财办采资[2012]156号），同意西北院出资设立“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西北院出资42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120.00万元，无形资产300.00万元。无形资产中120.00万元用于奖励相关科技人员。所有权归西北院的出资金额为3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30.00%，为第一大股东。

2013年1月9日，陕西省科学技术厅作出《关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出资设立公司的批复》（陕科改发[2013]8号），同意西北院出资设立“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西北院出资42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120.00万元，无形资产300.00万元。无形资产中120.00万元用于奖励相关科技人员。所有权归西北院的出资金额为3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30.00%，为第一大股东。

2013年3月13日，赛隆金属（筹）取得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西工商内名核字[2013]第00273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公司名称预先登记为“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取得陕西省财政厅、科技厅相关批复后，公司股东西北院、朱纪磊、汪强兵、葛渊签署了《公司章程》，就设立的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范围、性质、出资额、注册资本、股东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3年3月21日，西安同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西同验字[2013]第078号）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进行验资。经其审验，截至2013年3月20日止，赛隆金属（筹）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80.00万元，各股东实缴出资580.00万元。其中，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出资0.00万元，朱纪磊出资260.00万元，汪强兵出资260.00万元，葛渊出资60.00万元。

赛隆有限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西北院	300.00	0.00	30.00
2	朱纪磊	260.00	260.00	26.00
3	汪强兵	260.00	260.00	26.00
4	葛渊	180.00	60.00	18.00
合计		1,000.00	580.00	100.00

（二）2013年6月，公司实收资本变更

2013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公司实收资本由580.00万元增至1,000.00万元，其中：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实缴300.00万元，出资份额比例30.00%，出资方式为实物120.00万元，无形资产180.00万元，出资时间2013年5月28日；股东朱纪磊实缴260.00万元，出资份额比例26.00%，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2013年3月21日；股东汪强兵实缴260.00万元，出资份额比例26.00%，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2013年3月21日；股东葛渊实缴180.00万元，出资份额比例18.00%，出资方式为货币60.00万元，出资时间2013年3月21日，无形资产120.00万元，出资时间2013年5月28日。公司就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2年10月25日，陕西天任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陕天任评报字（2012）第054-3号），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名下的8台机器设备及2项专利权进行了评估：固定资产共8台（VSF-661型真空烧结炉1台，2002年4月1日启用；VVF50/10kg真空烧结炉1台，2003年5月1日启用；氢气烧结炉1台，型号Φ350*1000，2007年6月1日启用；中温氢气烧结炉1台，型号VHS-23L，2009年11月1日启用；涂膜设备（离心沉积成型装置）1台，型号LX-680，2009年5月1日启用；数控线切割机1台，型号DK7725E，

2002年4月1日启用；车床1台，型号CD6140A，2001年1月1日启用；搅拌球磨机1台，型号AX25，2002年1月1日启用），评估价值为1,203,890.00元。

“一种用于快速形成设备的送辅粉的装置”，专利号ZL200810150940.3，取得时间2010年7月28日，有效期20年；投入专利“一种可进行随性退火热处理的金属零件制造工艺”，专利号ZL200810232604.3，取得时间2010年4月221日，有效期限20年。两项专利评估价值为3,077,940.00元。

2013年5月28日，西安同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西同验字[2013]第179号）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验资。经其审验，截至2013年5月28日止，赛隆金属已收到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和葛渊的第2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人民币420.00万元，各股东以实物出资120.00万元，知识产权出资300.00万元。

其中，前述8台机器设备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对赛隆金属的投资共计120.00万元；2项专利权依照2013年1月9日陕西省科学技术厅作出的《关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出资设立公司的批复》（陕科改发[2013]8号），其中180万元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对赛隆金属的投资，120.00万元为奖励相关科技人员以葛渊名义投资并归其所有。用于投资的机器设备评估价值超过实缴注册资本金的3,890.00元和专利权评估价值超过注册资本金的77,940.00元计入赛隆金属的应付账款。

经核查，上述8台机器设备已于2013年5月24日投入赛隆金属使用，上述2项专利权已于2013年4月9日办妥转让登记手续。

赛隆金属就上述事项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后，工商档案中记载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份额 比例
西北院	300.00	300.00	实物、知识产权	30.00%
朱纪磊	260.00	260.00	货币	26.00%
汪强兵	260.00	260.00	货币	26.00%
葛渊	180.00	180.00	货币、知识产权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注：朱纪磊持有的 260 万元出资中的 240 万元系代其他 155 名自然人代持，汪强兵持有的 260 万元出资中的 245 万元系代其他 42 名自然人持有，葛渊持有的 180 万元出资中的 179.10 万元系代其他 47 名自然人代持。剔除重复人数后，朱纪磊、汪强兵、葛渊合计代 206 名自然人持股，被代持人系西北院及其下属企业职工。

（三）2013 年 6 月，赛隆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5 月 28 日，赛隆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汪强兵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 26.00%（合计人民币 260.00 万元）转让给向长淑，葛渊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 18.00%（合计人民币 180.00 万元）转让给贾文鹏。同日，汪强兵、向长淑，葛渊、贾文鹏分别就上述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签署《股东出资转让协议》。2013 年 6 月，赛隆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西北院	300.00	300.00	30.00
2	朱纪磊	260.00	260.00	26.00
3	向长淑	260.00	260.00	26.00
4	贾文鹏	180.00	180.00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注：本次股权转让系代持人的变更，不涉及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四）2016 年 4 月，赛隆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3 月 30 日，赛隆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新增的 2,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西北院出资 600 万元，朱纪磊出资 520 万元，向长淑出资 520 万元，贾文鹏出资 360 万元。本次增资经陕西省科技厅关于《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函》（陕科函金字[2015]210 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股的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事宜的复函》（陕财办采资[2015]145 号）审批，增资价格依据赛隆有限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定为每一元注册资本 1.05 元。

2015 年 7 月 20 日，陕西金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陕金评字[2015]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501,539.80 元。

2017年5月18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出希会验字(2017)0028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2016年4月11日,西北院、向长淑、朱纪磊、贾文鹏均已将新增的出资实缴到位。

本次增资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西北院	900.00	900.00	30.00
2	向长淑	780.00	780.00	26.00
3	朱纪磊	780.00	780.00	26.00
4	贾文鹏	540.00	540.00	18.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注:本次增资后朱纪磊持有的780万元出资中的700万元系代其他158名自然人代持,向长淑持有的780万元出资中的660万元系代其他44名自然人持有,贾文鹏持有的540万元出资中的460万元系代其他53名自然人代持。剔除重复人数后,朱纪磊、向长淑、贾文鹏合计代213名自然人持股,被代持人系西北院及其下属企业职工。

(五) 2017年4月,赛隆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3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向长淑将所持公司2.07%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62.00万元,转让给海创投资;同意朱纪磊将所持公司6.96%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208.90万元,转让给陕西义禧;同意朱纪磊将所持公司0.57%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17.10万元,转让给海创投资;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1.37%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41.10万元,转让给陕西义禧;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0.76%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22.90万元,转让给海创投资;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0.83%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25.00万元,转让给李洪;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0.43%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13.00万元,转让给马瑞。同日,向长淑、海创投资、朱纪磊、陕西义禧、贾文鹏、李洪、马瑞分别就上述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签署《股东出资转让协议》。2017年4月,赛隆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西北院	900.00	900.00	30.00
2	向长淑	718.00	718.00	23.93
3	朱纪磊	554.00	554.00	18.47
4	贾文鹏	438.00	438.00	14.60
5	陕西义禧	250.00	250.00	8.33
6	海创投资	102.00	102.00	3.40
7	李洪	25.00	25.00	0.83
8	马瑞	13.00	13.00	0.43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注：本次股权转让除自然人股东转让自身持有的份额，剩余部分均为清理代持。本次股权转让后，向长淑持有的 718 万元出资中的 568 万元系代其他 29 名自然人持有，朱纪磊持有的 554 万元出资中的 474 万元系代其他 15 名自然人持有，贾文鹏持有的 438 万元出资中的 370 万元系代其他 22 名自然人持有。剔除重复人数后，向长淑、朱纪磊、贾文鹏合计代 58 名自然人持有公司股权，被代持人系西北院及其下属企业职工。

（六）2020 年 8 月，赛隆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9 年 12 月 24 日，赛隆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变更的议案》，增资价格不低于 10.5 元/每股，股本由 3,000 万元增至 3,571.43 万元，公开市场招拍挂，价高者优先考虑，按此方案增资完成后，西北院在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30%降低至不低于 25.20%。同时，现有股东同意放弃本次增资的股权优先认购权。

2020 年 1 月 8 日，赛隆有限就增资扩股事项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并填写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

2020 年 1 月 15 日，西北院印发《关于同意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批复》（西色院发[2020]1 号），同意赛隆金属增资方案，即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 571.43 万元，增资价格不低于每元注册资本 10.50 元。

2020 年 6 月，根据西部产权交易所公开招拍挂结果，赛隆有限原股东与嘉思特、渭南基金、西安熙元签订了《增资协议》。2020 年 7 月 20 日，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交易凭证》（编

号：0008059），确认新股东已足额缴纳其所认购的出资额。2020年8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西北院	900.00	900.00	27.39
2	向长淑	718.00	718.00	21.85
3	朱纪磊	554.00	554.00	16.86
4	贾文鹏	438.00	438.00	13.33
5	陕西义禧	250.00	250.00	7.61
6	海创投资	102.00	102.00	3.10
7	李洪	25.00	25.00	0.76
8	马瑞	13.00	13.00	0.40
9	嘉思特	95.24	95.24	2.90
10	渭南基金	95.24	95.24	2.90
11	西安熙元	95.24	95.24	2.90
合计		3,285.72	3,285.72	100.00

(七) 2021年10月，赛隆有限第三次增资

2021年5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增资价格不低于12元/每股，新增股本不超过1,500万股，融资18,000万元，公开市场招拍挂，按此方案增资完成后，西北院在公司的持股比例由27.39%降低至不低于18.81%。

2021年7月15日，赛隆金属就增资扩股事项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

2021年7月15日，西北院印发《关于同意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事宜的批复》（西色院发[2021]73号），同意赛隆金属增资方案，即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1,500万元，增资价格不低于每元注册资本12元。增资完成后，西北院持股比例由27.39%降低至不低于18.81%。

2021年9月14日，根据西部产权交易所公开招拍挂结果，赛隆有限原股东与西工投、西安国中、瑞浩至诚、西安佳禾、金资聚隆签订了《增资协议》。2021年9月22日，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交易凭证》（编号：0011509），新股东已足额缴纳其所认购的出资

额。2021年10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900.00	900.00	20.06
2	向长淑	718.00	718.00	16.01
3	朱纪磊	554.00	554.00	12.35
4	贾文鹏	438.00	438.00	9.76
5	工投集团	300.00	300.00	6.69
6	西安国中	300.00	300.00	6.69
7	瑞浩至诚	300.00	300.00	6.69
8	陕西义禧	250.00	250.00	5.57
9	金资聚隆	200.00	200.00	4.46
10	海创投资	102.00	102.00	2.27
11	西安佳禾	100.00	100.00	2.23
12	嘉思特	95.24	95.24	2.12
13	西安熙元	95.24	95.24	2.12
14	渭南基金	95.24	95.24	2.12
15	李洪	25.00	25.00	0.56
16	马瑞	13.00	13.00	0.29
合计		4,482.72	4,482.72	100.00

(八) 2022年5月，赛隆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2年6月2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

同意向长淑将所持公司 10.23% 的出资份额（对应出资额为 459 万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青岛镭融 100 万元出资额、陕西君宜 100 万元出资额、西安亿盛汇 100 万元出资额、赛隆同创 109 万元出资额、西安泽诺 50 万元出资额；同意朱纪磊将所持公司 2.94% 的出资份额（对应出资额为 132 万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泰合明粹 8.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赛隆同创 69.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赛隆企管 54 万元出资额；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 7.78% 的出资份额（对应出资额为 349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嘉兴宸玥 2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泰合明粹 137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马瑞 12 万元出资额；同意海创投资将所持公司 2.27% 的出资份额（对应出资额为 102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嘉兴同创；同意渭南基金将所持公司

2. 12%的出资份额（对应出资额为 95.24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扬州盈桉。

同意向长淑将所持公司 2.43%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 109 万元，转让给陈斌科 10.00 万元、转让给赵培 30.00 万元、转让给朱纪磊 2.00 万元、转让给王辉 15.00 万元、转让给迟煜頔 25.00 万元、转让给支浩 15.00 万元、转让给葛宽强 3.00 万元、转让给杨伟刚 1.50 万元、转让给李会霞 1.50 万元、转让给邱沙 1.50 万元、转让给宋满 3.00 万元、转让给王新锋 1.50 万元。

同意朱纪磊将所持公司 7.62%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 342 万元，转让给陈斌科 80.00 万元、转让给赵培 56.00 万元、转让给贺卫卫 64.00 万元、转让给王辉 50.00 万元、转让给张晗亮 12.00 万元、转让给周勃廷 28.00 万元、转让给全俊涛 28.00 万元、转让给弋阳 8.00 万元、转让给苏腾飞 8.00 万元、转让给葛宽强 8.00 万元。

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 1.98%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 89 万元，转让给向长淑 20.00 万元、转让给贺卫卫 4.00 万元、转让给张晗亮 24.00 万元、转让给孙念光 20.00 万元、转让给葛宽强 16.00 万元、转让给王超 2.80 万元、转让给凤治华 2.20 万元。

同日，前述新老股东分别就前述事项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并履行。公司就前述变更事项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份额比例
1	西北院	900	900	20.06%
2	瑞浩至诚	300	300	6.69%
3	工投集团	300	300	6.69%
4	西安国中	300	300	6.69%
5	陕西义禧	250	250	5.57%
6	嘉兴宸玥	200	200	4.46%
7	金资聚隆	200	200	4.46%
8	赛隆同创	178.5	178.5	3.98%
9	向长淑	170	170	3.79%
10	泰合明粹	145.5	145.5	3.24%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份额比例
11	同创明远	102	102	2.27%
12	陕西君宜	100	100	2.23%
13	亿盛汇	100	100	2.23%
14	青岛镭融	100	100	2.23%
15	西安佳禾	100	100	2.23%
16	嘉斯特	95.24	95.24	2.12%
17	扬州盈桉	95.24	95.24	2.12%
18	西安熙元	95.24	95.24	2.12%
19	陈斌科	90	90	2.01%
20	赵培	86	86	1.92%
21	朱纪磊	82	82	1.83%
22	贺卫卫	68	68	1.52%
23	王辉	65	65	1.45%
24	赛隆企管	54	54	1.20%
25	西安泽诺	50	50	1.11%
26	张晗亮	36	36	0.80%
27	周勃延	28	28	0.62%
28	全俊涛	28	28	0.62%
29	葛宽强	27	27	0.60%
30	李洪	25	25	0.56%
31	迟煜頔	25	25	0.56%
32	马瑞	25	25	0.56%
33	孙念光	20	20	0.45%
34	支浩	15	15	0.33%
35	苏腾飞	8	8	0.18%
36	弋阳	8	8	0.18%
37	宋满	3	3	0.07%
38	王超	2.8	2.8	0.06%
39	凤治华	2.2	2.2	0.05%
40	王新锋	1.5	1.5	0.03%
41	邱沙	1.5	1.5	0.03%
42	杨伟刚	1.5	1.5	0.03%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份额比例
43	李会霞	1.5	1.5	0.03%
合计		4,485.72	4,485.72	100.00%

注：1.上述向长淑、贾文鹏、朱纪磊与自然人之间的转让为代持还原；

2.上述向长淑、贾文鹏、朱纪磊转让给机构股东，系代持清理。

3.本次转让，赛隆有限历史上存在的代持清理完毕。

(九) 2022年6月，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2年6月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G20071号的《审计报告》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赛隆有限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依据该报告，赛隆有限2022年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为245,863,192.56元。2025年5月2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2546号《关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赛隆股份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赛隆股份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2022年6月10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0941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赛隆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依据该报告，赛隆有限2022年3月31日净资产评估值为33,483.09万元。2025年5月27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5)第B00210号《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追溯资产评估报告》，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8,530.31万元。

2022年6月22日，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以西色院发(2022)53号《关于同意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整体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的批复》，同意赛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

2022年6月21日，赛隆有限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赛隆有限全体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具体约定了有关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

2022年6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赛隆股份出资到

位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215694 号的《验资报告》。因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了差错更正，2025 年 5 月 27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545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6 月 28 日，赛隆股份召开创立大会，决议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赛隆股份。该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中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22 年 7 月，工商主管部门向赛隆股份核发了《营业执照》，赛隆股份正式成立。

赛隆股份设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900	20.06%
2	瑞浩至诚	300	6.69%
3	工投集团	300	6.69%
4	西安国中	300	6.69%
5	陕西义禧	250	5.57%
6	嘉兴宸玥	200	4.46%
7	金资聚隆	200	4.46%
8	赛隆同创	178.5	3.98%
9	向长淑	170	3.79%
10	泰合明粹	145.5	3.24%
11	同创明远	102	2.27%
12	陕西君宜	100	2.23%
13	亿盛汇	100	2.23%
14	青岛镭融	100	2.23%
15	西安佳禾	100	2.23%
16	嘉斯特	95.24	2.12%
17	扬州盈桉	95.24	2.12%
18	西安熙元	95.24	2.12%
19	陈斌科	90	2.01%
20	赵培	86	1.9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21	朱纪磊	82	1.83%
22	贺卫卫	68	1.52%
23	王辉	65	1.45%
24	赛隆企管	54	1.20%
25	西安泽诺	50	1.11%
26	张晗亮	36	0.80%
27	周勃延	28	0.62%
28	全俊涛	28	0.62%
29	葛宽强	27	0.60%
30	李洪	25	0.56%
31	迟煜頔	25	0.56%
32	马瑞	25	0.56%
33	孙念光	20	0.45%
34	支浩	15	0.33%
35	苏腾飞	8	0.18%
36	弋阳	8	0.18%
37	宋满	3	0.07%
38	王超	2.8	0.06%
39	凤治华	2.2	0.05%
40	王新锋	1.5	0.03%
41	邱沙	1.5	0.03%
42	杨伟刚	1.5	0.03%
43	李会霞	1.5	0.03%
合计		4,485.72	100.00%

赛隆增材整体变更设立至今，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赛隆股份历史上代持情况的说明

赛隆有限历史上存在代持情况，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清理完毕具体如下：

（一）2013年3月赛隆有限设立时代持情况

赛隆有限设立时，朱纪磊认购260万元出资额，其中20.00万元系朱纪磊本人出资，剩余240.00万元系代其他155名自然人出资；汪强兵认购260.00万元

出资，其中 15.00 万元系汪强兵本人出资，剩余 245.00 万元系代其他 42 名自然人出资；葛渊认购 180.00 万元出资，其中 0.90 万元系葛渊本人出资，剩余 179.10 万元系代其他 47 名自然人出资。具体代持情况如下：

代持人	被代持人	代持原因
朱纪磊	贺卫卫等 155 人	集中投票权，便于工商登记
汪强兵	汤慧萍等 42 人	
葛渊	贾文鹏等 47 人	

注：剔除重复人数后，合计被代持人为 206 人。

（二）2013 年 6 月代持人变更

2013 年 6 月，汪强兵将其所持赛隆有限 26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向长淑，葛渊将其所持赛隆有限 18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贾文鹏。本次股权转让系代持人的变更，不涉及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本次变更后，具体代持情况如下：

代持人	被代持人	代持原因
朱纪磊	贺卫卫等 155 人	集中投票权，便于工商登记
向长淑	汤慧萍等 42 人	
贾文鹏	葛渊等 47 人	

注：剔除重复人数后，合计被代持人为 206 人。

（三）2016 年 4 月赛隆有限增资时代持情况

2016 年 4 月，赛隆有限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西北院认购 600.00 万元出资额，朱纪磊认缴出资 520.00 万元（其中 60 万元出资额为本人认购，剩余 460 万元系代他人持有），向长淑认缴出资 520.00 万元（其中 90 万元出资额为本人认购，剩余 430 万元系代他人持有），贾文鹏认缴出资 360.00 万元（其中 48 万元出资额系本人认购，剩余 312 万元出资额系代他人持有）。本次增资后，具体代持情况如下：

代持人	被代持人	代持原因
朱纪磊	贺卫卫等 158 人	集中投票权，便于工商登记
向长淑	汤慧萍等 44 人	
贾文鹏	葛渊等 53 人	

注：剔除重复人数后，合计被代持人为 213 人。

（四）2017 年 4 月代持清理

2017 年 4 月，向长淑将所持公司 62.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海创投资；朱纪磊转让给陕西义禧 208.90 万元出资额、海创投资 17.10 万元出资额；贾文鹏转让给

陕西义禧 41.10 万元出资额、海创投资 22.90 万元出资额、李洪 25 万元出资额、马瑞 13 万元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系通过将股权转让给外部投资者的方式清理代持。本次股权转让后，具体股权代持情况如下：

代持人	被代持人	代持原因
朱纪磊	贺卫卫等 15 人	集中投票权，便于工商登记
向长淑	汤慧萍等 29 人	
贾文鹏	葛渊等 22 人	

注：剔除重复人数后，合计被代持人为 58 人。

（五）2022 年 6 月代持清理

2022 年 6 月，向长淑转让给镭融投资 100 万元出资额、君宜投资 100 万元出资额、亿盛汇 100 万元出资额、赛隆同创 109 万元出资额、西安泽诺 50 万元出资额；朱纪磊将转让给泰合明粹 8.5 万元出资额、赛隆同创 69.5 万元出资额、赛隆企管 54 万元出资额；贾文鹏转让给宸玥投资 200 万元出资额、泰合明粹 137 万元出资额、马瑞 12 万元出资额；海创基金将所持公司 102.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同创明远；科创基金将所持公司 95.2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盈桉投资；

2022 年 6 月，向长淑转让给陈斌科 10.00 万元出资额、赵培 30.00 万元出资额、朱纪磊 2.00 万元出资额、王辉 15.00 万元出资额、迟煜嶝 25.00 万元出资额、支浩 15.00 万元出资额、葛宽强 3.00 万元出资额、杨伟刚 1.50 万元出资额、李会霞 1.50 万元出资额、邱沙 1.50 万元出资额、宋满 3.00 万元出租额、王新锋 1.50 万元出资额。

2022 年 6 月，朱纪磊转让给陈斌科 80.00 万元出资额、赵培 56.00 万元出资额、贺卫卫 64.00 万元出资额、王辉 50.00 万元出资额、张晗亮 12.00 万元出资额、周勃廷 28.00 万元出资额、全俊涛 28.00 万元出资额、戈阳 8.00 万元出资额、苏腾飞 8.00 万元出资额、葛宽强 8.00 万元吹则。

2022 年 6 月，贾文鹏转让给向长淑 20.00 万元出资额、贺卫卫 4.00 万元出资额、张晗亮 24.00 万元出资额、孙念光 20.00 万元出资额、葛宽强 16.00 万元出资额、王超 2.80 万元出资额、凤治华 2.20 万元出资额。

上述向长淑、朱纪磊、贾文鹏与机构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系通过股权转让给外部投资者的方式清理代持。上述向长淑、朱纪磊、贾文鹏与自然人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系通过股权还原至实际出资人的方式解除代持。

经清理规范，赛隆股份历史上曾存在的股权代持已经整改，整改完毕后，赛隆有限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不规范情形，实际股东人数降低到 200 人以下；赛隆股份股权代持的入股、代持、退股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履行了相应的合法程序，不存在实际或潜在的争议或纠纷；赛隆股份目前股权权属清晰稳定，股东持股情况合法合规。

三、赛隆股份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陕西义禧、瑞浩投资、金资聚隆等与赛隆股份、控股股东西北院之间存在特殊权利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1 月，陕西义禧等与赛隆股份签署了《投资框架协议》，约定了公司挂牌前不得低于本次转让价格或者优于本轮投资人的条件接受新的投资等特殊权利条款。

2020 年 6 月，熙元投资、陕西义禧等与赛隆股份、西北院签署了《增资协议书》，约定了反稀释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购买权等特殊权利条款。

2021 年 9 月，国中基金、瑞浩投资、金资聚隆、佳禾投资等与赛隆股份、西北院签署了《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约定了反稀释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购买权等特殊权利条款。

2017 年 1 月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因赛隆股份申请挂牌而不再具有约束力。2025 年 5 月，熙元投资、陕西义禧、国中基金、瑞浩投资、金资聚隆、佳禾投资等与赛隆股份、西北院签署了《关于特殊条款的终止协议》，约定特殊权利条款终止；在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如果赛隆股份未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功完成挂牌的，则前述终止的特殊权利条款即自行恢复。否则，则上述特殊权利条款视为自始不具有法律效力。

截至本确认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与投资人熙元投资、陕西义禧、国中基金、瑞浩投资、金资聚隆、佳禾投资等之间曾存在的特殊权利条款，在公司申报挂牌期间相关特殊投资条款不发生效力，公司完成挂牌之后相关投资条款自始无效，各方不存在由此引发的任何纠纷、争议。

四、赛隆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

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监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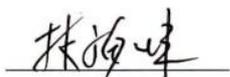
向长淑



梁书锦



秦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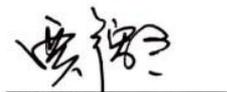


林海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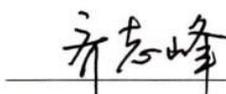


王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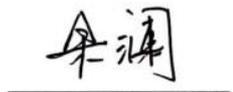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贾豫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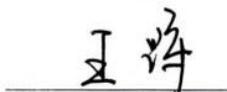


齐志峰



余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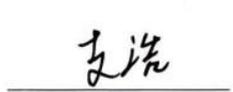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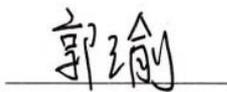
王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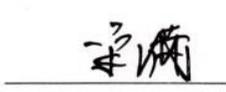
贺卫卫



支浩



郭瑜



宋满



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4日